

证券代码：600388

证券简称：龙净环保

编号：临 2005-017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-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本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公告形式发出召开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，会议于 2005 年 12 月 5 日上午在福建省龙岩市陵园路 81 号本公司职工活动中心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，代表股份 98,196,51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58.80%，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6 人，代表股份 98,196,518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无流通股股份。董事长周苏华先生委托董事吴京荣先生主持本次大会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一表决通过如下决议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1、 选举周苏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2、选举吴京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3、选举黄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4、选举黄国典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5、选举陈泽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6、选举余莲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7、选举李绪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8、选举何少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9、选举肖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为9人，董事：周苏华先生、吴京荣先生、黄炜先生、黄国典先生、余莲凤女士、陈泽民先生；独立董事：何少平、肖伟、李绪藹先生。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05年12月5日至2008年12月4日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1、选举罗如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2、选举曾丽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

出席会议股东	代表股份数	同意股份数	反对股份数	弃权股份数	赞成比例
参会全体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其中：非流通股股东	98,196,518	98,196,518	0	0	100%
流通股股东	0	0	0	0	0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为 3 人，监事：林明星先生、罗如生先生、曾丽珊女士（林明星先生为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），本届监事会任期为 2005 年 12 月 5 日至 2008 年 12 月 4 日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王新颖律师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律师认为：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记录；
- 2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3、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；

特此公告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5 年 12 月 5 日